# 艺考播音主持稿件男生可以写吗(优秀9篇)

来源：网络 作者：水墨画意 更新时间：2024-06-19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艺考播音主持稿件男生可以写吗篇一好个调包计!准是她撞倒了老人;却让我送医院。嗨，傻小子!你怎...*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艺考播音主持稿件男生可以写吗篇一**

好个调包计!准是她撞倒了老人;却让我送医院。嗨，傻小子!你怎么就不多长个心眼儿?开车前我问：“你不上车?”挤不下了。再说，我的自行车……喏，雨衣给我。”得，穿在老人身上的雨衣也给了她。我只剩下那块手帕，是——带有香水味儿的。

“你妈妈醒了!”护士惊喜地把我推到老人跟前。谢天谢地，把我当成了她儿子!老人的嘴唇抖动着，好不容易才猜出她的话：“我发烧，儿子媳妇都不管我，我自个儿来医院，没想到，半路上晕倒了……”

我的心在颤抖，尽着一个路旁捡来的“儿子”能尽的孝心。这时，送我们的解放军返回了：“差点忙忘了，您上车时，姑娘留下个钱包。她是您什么人?女儿?”

正想着，一抬头——天哪!雨中出现了一个身影，车子骑得那样快，又一下子停在了我的面前：“让您受累了，我赶着上了一个夜班，提前请假来了，那老太太……”

我毅然转回身，陪同她走进了医院。

**艺考播音主持稿件男生可以写吗篇二**

“有人说，雄鹰的翱翔在于它那苍劲有力的翅膀;有人说，池鱼的游曳在乎那平举的手掌;有人说，孩子的成长，是点滴的堆积。可我说：雄鹰的勇猛是爱指引的方向;游鱼的自信是爱编制的力量;孩子的成长，是爱默默呵护和守候下的辛劳。”

记得刚接手这个班时，一个不善言语的乖孩子映入了我的眼帘——余静贤。早晨走入幼儿园时总是匆匆的和我问好后，就“头也不回”的走了。留下那句“老师早!”久久的徘徊在我的耳边。我盯着她游戏的背影，看上去是那么的形单影只。我陷入了深深地沉思，为什么她的问早透漏着机械的影子，是她病了吗，是心情不好吗，是希望老师给予什么吗?此时此刻，我不禁换位在想。如果这是我的孩子，我会有怎样的想法?是呀，我多么的希望，他可以开开心心的冲我微笑;我多么希望，他可以幸福的在我的视野里舞蹈;我多么希望，他可以无时无刻得到他人的关照……脑海里不时泛起的种种涟漪，把我的心纠的更紧了。教学活动开始时，班上别的孩子们都在老师的环节设计中游刃有余的游戏时，余静贤却总是“死死地”盯着老师的眼睛，嘴角轻轻的上下抖动着，仿佛也想对老师表达着什么。但总是没有足够的勇气去举起她那稚嫩的小手……就这样，她的一言一行记录在我的脑海深处。我要改变她，成了我最坚定的信念。

我回味着，反思着她的表现。首先，找到合适的机会与她的家长进行沟通得知她是个懂事的乖孩子，但就是因为她的这份乖孩子的因素，让她总是担心更多言语的表达，生怕出错。其次，我尝试在游戏的环节和她简单的交流，虽然她的回答只有只言片语并伴随着扣衣角等不自信的肢体语言，但不难看出每次的交流后，她最后总是可以流露出兴奋的神情。这点点滴滴的改变成了我内心最宝贵的财富。我深深地理解，想要读懂他的心。我不仅仅要是位老师，我要努力成为她的朋友，尽力成为让她可以感觉到温暖港湾的“妈妈”。

这天下午，民游活动为“穿越风火线”。老师请小朋友到地下室拿游戏的材料。“余静贤，跟老师去地下室拿纸盒好吗?”我牵着她的手到了地下室。“老师我来拿6个，这样老师就不会觉得太重了。”“没关系，谢谢你的关心，还是你来拿4个就好。”盒子不是很大，但那一刻我深深地体会到来自一个孩子单纯的关心和深深地爱。这节体育课请小朋友学习跨越障碍，我和余静贤摆好了所有的盒子。余静贤说：“老师，我可以跨过去吗?”我蹲下来把她揽入怀中轻轻地说：“老师刚才讲的你听明白了吗?”她干脆的点了点头。我看着她的眼睛：“老师相信你，你勇敢的跑过去，告诉自己“我可以”。只要你尝试了，就已经是成功了。想着老师示范的动作，加油。”我松开她的手，她向障碍物走去。这时她回头看着我，我笑着向她做出加油的手势。只见她做出起跑的姿势，跑到障碍物前犹豫了一下，但还是伸出了右腿。“老师，我成功了!”我看到了她“完美”的动作，虽然落地时还有些不稳，但她成功了。“老师，你怎么知道我能跨过去啊?”孩子，我当然知道了，如果你失败了，我会一遍遍告诉你方法，会一次次陪你克服，在老师的心里你一定行。

游戏最后时，老师融入游戏，班里三个老师每人选择一个幼儿进行合作比赛。这时我发现余静贤站在我的身旁拉着我的手，我毫不犹豫的选择了她。我们站在起点线上，我抬起了他的腿。随着“开始”的一声令下，他用全身的力量支撑着做爬行状态的两只稚嫩的手，她抿着嘴，咬着牙，眉头紧锁。爬行，转弯，冲刺……我们赢了，我和她一起欢呼着。此刻我觉得自己像个孩子一样，沉浸在胜利的喜悦中。“老师，我没有让你失望吧?”我蹲下来拿起她的手，看着他因为不让我失望而奋力拼搏被塑胶跑道印红的手。“疼吗?”我怜爱的问道。“有点，但不疼。”孩子的话语很矛盾，但是她的那份安慰我的心和“鼓励”我的话语，让我体会了那份爱和爱的相互。

她的话是单纯的，但对我而言是满满的肯定;她的话是天真的，但对我而言是爱的赞许;她的话是简短的，但对我而言爱是无限的。

**艺考播音主持稿件男生可以写吗篇三**

对于从事文学创作的人来说，大多都是感情丰富，看问题比较深刻。但男作家和女作家的感觉有时却不尽相同，比如心境和气质。男作家可以放荡不羁，可以拖沓，但女作家往往给人的感觉都是一泓幽青的水，婉约中带着深沉。这其实都源于女作家的独特气质。

张爱玲是最有特别气质的一位女作家。张爱玲曾在《天才梦》里写道：“生命是一袭华美的袍，爬满了蚤子!”这位名动上海滩、不染红尘的“民国世界的临水照花人”，其人生是由她的性格决定的。她在动荡中成长，就像一朵娇艳的花，在一个不堪的土壤里错开，她沉醉过，也叹息过，最后零落成泥碾成尘，只有香如故。每次读她的作品，都能感受到不一样的领悟。她留给世人解读的太多，她本身就像一本阅读不尽的书，带着独特气质的书，让人慢慢品味。

程乃珊是一位有着上海气质的女作家。她不同于张爱玲的独特性格，她一直乐观执着，有着优雅的气质，就像她的作品一样充满着热情。程乃珊生于上海、长于香港，对两座城市都很熟悉，也很有感情。“尤其是她对老上海的记忆和写作，是从血液里流淌出来的。”程乃珊的写作在海外华人中也颇有影响，许多人通过她的文字来感触上海。名门望族、绅士淑女……程乃珊笔下那个精致优雅、生活考究的“老上海”令人神往。所以她的气质代表了上海的气质，很多人通过她的笔而了解上海。她笔下有一阶层的上海人生活方式是读者喜欢的原因之一，她笔下的人物积极向上更是读者热爱读到的。大家称她为“上海的女儿”不无道理。

想起三毛，就会想起《梦里花落知多少》。三毛不是那种漂亮女人，但她智慧、善良、浪漫。她活得潇洒，飘逸。喜欢她那种洒脱的气质。她犹如一股清泉，她的美，从骨子里漫延开来。三毛的一生是流浪的一生，是漂泊的一生。她不间断的漂泊虽然给她的面容增添了沧桑，却没有影响到她的优雅。当她踏遍万水千山时，她用文字记录了下来，让我们感受到她旅程的唯美浪漫。三毛虽然很苦，悲哀像悠长的历史一样追随她，但她用自身的修养和气质化解一切。她像个行吟诗人，一路歌，一路哭，最后为爱而去，却让人崇敬。因为她的心灵是那样的坦白、真挚，自然她留下的文字朴素如水，是所有女人值得拥有的珍宝。

这些女作家的气质都很独特。这种独特不是娇艳，不是俗媚，而是落落大方中从内到外散发出一种光泽，弥漫出一种风情，让人不由自主地欣赏她们，且发自内心地折服于她们的美。这样的美很持久，很坚韧，不会随着时光的流逝而显得浅薄，而只会由于生命的沉淀而愈来愈吸引人去探索她的渊源。女作家的气质是作家群里别有风情的一族，或孤傲，或优雅，或洒脱。她们将自己独特的气质融入到文字中，将心底波澜化作笔底波澜，为美化人间而燃烧自己，并以此为自豪。

无论张爱玲、程乃珊，还是三毛，都是我最崇拜的女作家。我从这些女作家留下的文字里，去思索人生，领悟人生，并让这些独特的气质滋养着我的容颜，让我多几分理性，少几分浮躁，让生活踏实而完美一些，从而在文学道路上走得更远。

**艺考播音主持稿件男生可以写吗篇四**

我这样一个小人物，祖上贫农，说到底不会和伟人有任何渊源。至于毛主席，那更是万众敬仰的领袖，与我这个小老百姓更不会有任何联系，可是不知为何这一生却和毛姓结下不解之缘，而我入学前会写的三个字竟是“毛主席”，从没有人教过我，不知怎的就会了。可谓：缘分天定，冥冥中，一切早有安排。

我还记得在四岁那年，村子里被一片忧伤笼罩了，乡亲们都集中在大队部前的空场上，女人在做小白花，男人在扎花圈，全村的老老小小一个不少，那是在准备给主席开追悼会。那个记忆一直留在脑海，我会唱的第一首歌儿，是《我爱北京天安门》。

主席在天安门城楼上的一声宣告，时隔近七十年，每每想起依然为之震撼!主席的诗词，也会在课堂上成为一代代的国人心中的经典!无论何时“山舞银蛇，原驰蜡象”无疑还是写雪的绝唱;“愿与天公试比高”已成为毋庸置疑的现实;“看万山红遍，层林尽染”还是写秋的后人无法超越的诗篇。不喜欢政治的我，并不想对这位在中国历史长河中的功勋做任何评价，今天再次提起也有一定的渊源。

去年寒假，女儿在练习她的自备稿件，把那段中朝两国百姓不会忘记的历史再次掀开。虽然我是无意再次重温，却是真的被伟人的胸怀所感动。那个故事谁都知道，可是背后的真相未必每个人都了解。当那个尘封的故事被一个零零后的孩子重新拾起，我的内心还是被深深震撼了，不当父母的人，是无法体会那种切肤之痛的!

下面是播音稿件的节选:

秘书走进来，小声说，“彭老总来电，说岸英是主席的长子，请求破格将遗体运回国。”

秘书又凑近主席，轻声说：“朝鲜金日成首相来电，向主席表示慰问，他说岸英同志是为朝鲜人民的解放事业牺牲的，也是朝鲜人民的儿子，他要求把岸英葬在朝鲜。”

主席仰起头望着天花板，强忍着心中的悲痛，目光中流露出无限的眷恋。岸英奔赴朝鲜时，他因为工作繁忙，未能见上一面，谁知竟成了永别!“儿子活着不能相见，就让我见见遗体吧!”主席想。然而，这种想法很快被打消了。他像是自我安慰地说道：“我的儿子死了，我当然很悲痛，可是，战争嘛，总是要死人的。朝鲜战场上我们有多少优秀儿女献出了生命，他们的父母难道就不悲痛吗?他们就不想再见一见孩子的遗容吗?岸英是我的儿子，也是朝鲜人民的儿子，就尊重朝鲜人民的意愿吧。”

秘书将电报记录稿交主席签字的一瞬间，主席下意识地踌躇了一会儿，那神情分明在说，岸英难道真的不在了?父子真的不能相见了?主席黯然的目光转向窗外，右手指指写字台，示意秘书将电文稿放在上面。

第二天早上，秘书来到毛主席的卧室。毛主席已经出去了，放在枕头上的电文稿写着一行醒目的大字：青山处处埋忠骨，何须马革裹尸还。

这两句诗，主席不是原创者，却在新的时代赋予了它们更深刻的，更豪迈的气概，一个如山的父亲的伟岸!“无情未必真豪杰，怜子如何不丈夫?”

我们现在的时代，是亘古未有的时代。国家繁荣，社会和谐，人民幸福。而这和平的背后，又是多少军人在默默付出，温情守护。

当世俗中的我们还在为柴米油盐、鸡毛蒜皮、各种关系处理不好而斤斤计较的时候;当我们还在为工作压力大而抱怨、发泄的时候;当我们会偶尔麻醉自己的神经妄想获得暂时的解脱的时候。他们，却像蒲公英的种子，一个命令，即远走天涯。

选择了这个身份，就选择了远离!远离亲人和故乡，甚至一次次远离熟悉的城市和人群，完成超负荷的工作，而又不能有所抱怨，因为他们是军人!从年少轻狂到稳健的中年，再到耄耋老年，大半生奔波在异乡，甚至最后也可能会永远把根留在那里，只因为他是军人!

**艺考播音主持稿件男生可以写吗篇五**

多从黄白游

一生痴绝处

无梦到徽州

这是喜庆吉祥的一天，男婚女嫁的一天，也是决定女人命运的一天。女人年方十六，情窦初开，她没有自己的名字，那我们就只好称她为女人。此刻，女人和千千万万个登上出嫁之途的女人一样，在吹吹打打的乐曲声中，在颠颠闪闪的花轿子里，如腾云，如驾雾，如饮了半醉的美酒，脑子里浮现着对美好人生的无尽遐想，当然，想得最多的，还是那个与她和枕承欢的，丈夫。

丈夫，她只见过一面，还是在相亲的小窗口。丈夫给女人的第一印象美极了，特别是那条拖在长袍后面的大辫子，乌黑发亮，走动起来飘飘摇摇，一下子就把女人的魂儿勾住了。女人还听父母说，丈夫是个很有才气的读书人，字写的好，文章也作的好，和这样的男人结为伴侣，她就是睡在梦里也会笑醒。轿子颠过曲如羊肠的山路，云遮雾障的丛林，前面就是一座供如长虹的石桥，轿夫开玩笑的说：

“姑娘坐好，过了大桥你就要变大嫂喽!”

“变大嫂?”这三个字在她耳际盘旋，心里涌出了一丝莫名的不安。

热闹的接轿仪式过去了，闹洞房的乡亲们也散了，洞房里的女人坐在雕花的婚床上，一动不动的等着丈夫给她接盖头呢。她等了半天又半夜，一直等到三更天才听到有脚步声，但走进洞房的不是丈夫，而诗公，婆婆和小叔子。

“怎么回事?”满怀期待变为满腹疑虑的女人不便问，公婆也难以启齿，相对无言很久。

婆婆深深地叹了一口气：

“好伢子，对不住你呀，那个不争气的，他，跑了。”

“跑了?难道刚才背我的?”

“对，是小叔子!”

“他为什么要跑?可是嫌我?”

“不，他喜欢你，全家人都喜欢你，它是不安心在山里过日子，外出求功名去了。”

“求功名?求功名好啊，求完功名他还会回来吗?”

“会回来的，会回来的，他是远近闻名的孝子，再说家里不是还有你吗!”

“那，我，我等他!”

公婆见女人不再生气了，就叫小儿子代替他哥哥掀下女人的盖头，又把女人丈夫临走前剪下来的辫子交给了女人。

“辫子?这么好看的辫子他为什么要剪?”

背祖忘本真是家门的不幸，公婆出此逆子痛心疾首。

一年过去了，两年过去了，三年过去了，十年过去了，魂牵梦绕的丈夫还不见回来，女人每天一大早就去井台打水，大水是借口，因为井台紧挨着石桥，石桥那边是唯一一条通往村子里的山路，她在那里等待，盼望着丈夫的归来。

也许诗婆太可怜儿媳了，他们找到了山里的老秀才，商量着要给女人再找一个婆家，长辈们一听都火了：

“我们徽州只有父母嫁女儿，哪有公婆嫁儿媳的?”

是啊，古徽州不仅没有公婆嫁儿媳妇，女人订婚以后，就是丈夫没有完婚就死了，父母也不准改嫁，要她守“望门寡”。

正在议而不决的时候，小叔子突然兴冲冲的拿着一张纸跑了进来，老秀才接过来一看动情的对公婆说：

“这是你儿子拍来的电报，电报上说‘儿被委任为涌昌县县长，为报父母大恩，寄回大洋壹百，详情见信。”

多从黄白游

一生痴绝处

无梦到徽州

**艺考播音主持稿件男生可以写吗篇六**

灯光明亮的值班室里，一排配电屏流淌着“嗞嗞”的细小电流声，又是一个安静的夜晚，我继续着昨天笔耕未完的余思。几只小甲虫闯进来，继而是蛾子和蝴蝶也飞进来，它们一律朝天花板上的日光灯撞去。这不，一只小甲虫跌了个仰面朝天，甲壳紧贴着地板，仰腿八叉地不断悬空划拉着，努力要翻转身来，却把自个儿划拉得像个螺陀似的，左旋转右旋转就是爬不起来。瞧着“甲虫螺陀”的笨拙模样，心里觉得好笑。

起初，我伸脚踩住地板上的昆虫，觉得解气解恼，久而久之有些于心不忍，这些昆虫怎么啦?可怜巴巴追寻黑暗里的一线亮光，却不幸撞入灯光构成的陷阱，在人们举手抬足之间就结束了生命之舞，结束了那个追寻光明的梦!这似乎有些残忍?似乎是灯光陷阱的错?古人有“怜蛾不点灯”的悲悯情怀，今夜亮堂灯光，会不会构成光明陷阱的罪过!一群夜精灵部族，不安于无边夜幕的笼罩，血液里躁动起夸父的遗传基因，就那么前仆后继撞向一线亮光。

追逐光明是生命的渴望，蛰伏夜色是另一种生存方式。昆虫的不幸，也许是误信了虚假光明的召唤，犹如六月落红，铺满夜色风雨!

昆虫伙伴，地球上芸芸众生的种群，带着与生俱来对光明的向往，却误撞进光明陷阱，甚至属子手刻意营造的灯光诱捕。万物之灵的人类，你能抗拒有形光照的诱惑?辨清无形光明的真伪么?叩问夜空关闭的那扇天窗，我是不是另类昆虫?常年累月坐在人造灯光下写作，撞破夜色头颅却喊不出疼!

普照万物的日色天光，幽幽漏出一张诱惑巨大的夜幕天网，笼罩着与光明作伴的众生众物，向日葵在黑暗里垂下了头颅，睡莲被阳光唤醒了沉睡的夜梦。渴望光明的生命，请分辨你眼前的那缕光照，是来自日月天光的恩赐?或来自人造光明的陷阱?再舞动你带着思想头颅的翅膀歌唱吧!

灯光吸引眼球，心灯开启灵智。

大千世界，唯有那盏小小萤火，燃烧生命血焰去照亮自己脚下的路。我愿是萤火群中的一只小小之我，以微弱心灯引导昆虫伙伴穿过漫漫夜色。

今夜灯光如旧，一群甲虫与蛾子又撞得人仰马翻，我小心翼翼地逐个拾起，然后从窗口把它们放飞到桂花树丛。

天空一轮皎洁的月亮，更适合追逐光明的夜精灵，翅膀远离光明陷阱，与星月共舞日出东方，共舞夸父追日的光明梦想!

**艺考播音主持稿件男生可以写吗篇七**

我不记得是怎样在行驶的列车上感受到一路有风的。

总在幻想，慢慢旅途中会与众不同，或是邂逅一段风情，或是看路边美景，但飞驰而过的列车并没有把它带入我的旅程，甚至，我的梦里。

我透过窗户眺望远方，从寸草不生的荒漠到绿意盎然的江南，一路，不停地变换，所到之处总能看到生命的张力，大漠，戈壁，江南。

不知怎么的，一下子就想起那首很老很老的，很许多年前流行的一首歌：“搭上开往南方的车，行囊却是一封信，虽然那是一封你最让我担心的信件”。虽然，我的行囊里并没有那样的一封信，但我的心里，却有很多亲人的牵挂。

列车在忽明忽暗的灯光中不停地前行，星星在宝蓝的天幕上闪闪烁烁，我试图仔细看清它的模样，可行驶的速度毫不留情地将它抛在我的脑后，那一刻，我的心里有一丝小小的遗憾，但更多的却是一种邂逅的欣喜。心灵上的感动不是谁都能偶遇的。

一直以来，都觉得，旅途是最最寂寞的，那么多的陌生人要在一个狭小的空间里过一段集体生活，这种生活对我而言是难以忍受的，总是用警惕的目光打量周围的人群，刻意地和他人保持一段难以触摸的距离，却不知道在远离他人的同时，我也远离自己的心。

我喜欢一个人独处，不管是身居闹市还是一个人在戈壁，独处时总会让我静下心来，用心去感受一些用眼睛感受不到的东西，比如，现在，在行驶的列车上，我居然感受到一路的风在伴我同行。

那些风儿，并不张扬，不似戈壁的风来得猛烈，也不如江南的风轻柔体恤，只是在我不经意间看路边风景时，就那么入了我的眼，进了我的心。

有风的时候，那些路旁的花会对我低头微微一笑，有风的时候，那些路旁的大树会用枝条向我招招小手，有风的时候，行人的衣袂会随风飘舞，风在那一瞬间进入我的心灵，让我感到，其实，我并不孤独。

路上的风，吹拂我心灵上的尘，把一粒温情的种子，深深埋在那些心灵的田，我不知道它们何时能开出美丽的花朵，但我相信，只要路上有风，我，就不会寂寞。

**艺考播音主持稿件男生可以写吗篇八**

大专毕业那年，我的工作还未分配。为了补偿父母二老艰难供给我上学的心，我选择到西安打工。那时打工活可不好找。幸好，同学解战军介绍我到他的秦镇亲戚唐哥的凉皮摊干杂活。地点在南门外省体育馆停车场内。工钱每天两元，一月一开。附加条件是晚上必须守摊谁在帐棚内。能得到这样的活，就这，我心喜不已。

记得是八九年农月四月初一的上午，我蹬着三轮车准备回老板哥的租房永宁村住地取凉皮.当我蹬三轮车过了南稍门十字到达西南角时，顺便看了一眼正在建设中的长兴综合大楼。不幸，三轮车前轮将前边一对夫妇的男同志皮鞋鞋底挂掉，鞋底和鞋帮彻底分离了。那对夫妇立即下车要我赔偿。男的叫我赔十元或者将鞋修好，而女的提出赔四十元重新买鞋并且说话口气很不好，最后还是男的说了算，这位男同志长相也不错，说话也比较心平气和，也许他看见我穿着蓝色铁路服，鞋也很破，也就不和我多说。倒是围观的人越来越多，多嘴的人很多。我当时掏出腰包中仅有的一元钱。那对夫妇听说我在省体育馆附近卖凉皮，就让我到摊点取钱。他俩听围观人的建议，将我骑的三轮车扣押了，让我独自取钱。我只好老实地去取钱。其实取钱也就是向老板借钱。当我向老板说明情况后，他也借我了十元钱。当我接到钱后就迅速跑到南稍门，等到绿灯亮后过了十字后，不可想象的事情发生了。那对夫妇蹬着三轮车早已跑得无影无踪了，旁边的围观人也散了。我当时难受得很，感到受骗了，真是人心难测呀，我也太老实了。回到摊点老板哥听我诉说后，他火冒三丈，破口骂我：瓜娃，瓜学生，人心是黑的!其实，他怕影响他当天的生意。我也感到委屈，才步入社会就挨头一 棒。骂过一阵之后，他让我骑着自行车去寻找那对夫妇，希望能找回三轮车。我骑着自行车从南稍门十字向南骑去，又折向吉祥村骑去。天哪，偌大的西安南郊，我何时何地能寻找到?奔波折腾了一下午后，我回到了永宁村住地。接着又是一顿臭骂，我只能将眼泪咽肚。其实在当时被骗后，我当时就给南稍门十字站岗的一位交警说明情况，并说明市交警支队副政委龚文野我叫爷。那位交警让我去找派出所，并给我说明去的路线。当我急冲冲赶到长安路派出所后，给当时值班的同志汇报了情况。那个有1.70米以上个头，圆脸稍胖的民警让我写个材料。我说沒带笔和纸，他的态度很不好，训斥了我一顿后给我了笔纸，让我写明了情况，将材料交后离开。

第二天，老板哥到文艺路去买三轮车，恰好所买的三轮车车主正是我们粉米主家。熟人，好说话。一口价，一百八十元。第二天就没有影响凉皮生意。晚饭时，老板哥和我说三轮车之事。让我给他干三个月活 ，每月工资60元，三个月共180元，正好扣完，仍管食宿.我慷慨地答应了。

一周之后。一个雨后初晴的下午，我骑着新买来三轮车向住地骑去，当骑到快到南稍门十字的路西，坐在车上的老板娘说：快，你看，那是咱的三轮车!我回头一看，没错，就是的!只见，一个农村小伙子，用三轮车带着苗圃，停在那里好像等待着什么。老板娘就是心眼多，嘴快地说：你快去叫你哥，我在这看住。我三步并着两步，迅速奔向省体育馆。叫了老板哥后，他也急冲冲和我赶向目的地。老板哥一个眼大，一个眼眉，大声一喊脖子上的青筋都似乎鼓了出来。冲到三轮车旁，迅速从那小伙子手里夺回三轮车。狮吼到：走咱到派出所论理?吓得那小伙子全身颤抖。恰好一位市容人员走到旁，他让我们去派出所。来到派出所，论理之后，民警让我们各回自家取牌照证件。并将三轮车用大锁锁了起来。

到了晚上，我也没有去，老板哥和老板娘俩人去了。据说去了以后 ，结果还出乎我们的预料。据老板娘说，当我俩寻人到派出所时，咱的亲戚和那人(骑走车的人)的哥同在体育馆内一个办公室。既然是同一办公室同事，话就更好说，只买一盒红塔山，六元钱的一盒红塔山就解决问题。实属一场误会。原来那蹬三轮的小伙子是给省体育馆苗圃干活的，他不知内情。而那蹬走三轮车的年轻人，是在围观人建议下将三轮车蹬走。过后，觉得那个卖凉皮的小伙子(我)穿戴怪可伶的，鞋也是破烂，有些后悔。又听说那买凉皮的小伙子在省体育馆门前。于是，决定将三轮车送给在省体育馆工作的哥哥。估计迟早会将三轮车还给那卖凉皮的。果然不出一周 就遇见了，皆大欢喜。

第二天，老板哥又将新买来的三轮车准备退回，当时就提了30元的礼物，粉米人听说原委后也将三轮车收回退了款，高兴地收礼。以后老板哥再也未向我提说买礼款，只是总怨我太瓜了，缺心眼。看到物归原主，一场戏剧性的变化，我既高兴又难受，觉得老板哥太势利了，毕竟是商人。一周之内，我悲喜交加。社会美美地给我上一堂深刻的课。

一周之后，我借母亲过生，辞掉了工作，而老板哥很怨我，嫌我不提前打招呼 ，影响了他的生意。

人心呀，是黑是白?我总在思考。

**艺考播音主持稿件男生可以写吗篇九**

在播音主持专业考试中，自备稿件朗诵环节是考验考生朗诵能力以及对语言文字理解的重要部分，是成功的关键之处。那么，我们该怎么准备自备稿件呢?今天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守于播音主持自备稿件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家乡古巷已近秋，然而我却离它越来越远。在秋风的指引下，我在时隔30年后重新走进幽幽的小巷。

小巷是我儿时的摇篮，就像一条条发达的根系，深深地扎向庭院的最深处，就像巷子中段的水井那样，多少年来一直默默无闻地留守，为小巷的每一寸空间、每一段时间默默地输送着文明的养分。

小巷虽是乡村里毫不起眼的一条生命线，却显得恬淡雅致，几十年如一日。步入深深巷陌，孩童大脑的声音此起彼伏，然而我感受到的却是安宁静谧。

沙墙的脱落，深浅不一的苔痕，古老的水沟串起乡亲们的岁月轨迹。茂密的金凤树下，斑驳的树影中，被岁月打磨得光滑的石鼓，隐含着过往悠然自足的光阴。

爷爷的老屋就落在这条巷子的一隅.在古巷镇枫洋村，名为土库巷。童年的我就在这儿烙下了稚嫩的脚印。

曾记得，那间仅有9平方米的小屋，竟伴随爷爷走过大半辈子，感情如何不深!就在这间小屋里，煤油灯下，爷爷教我学习文字的动人情景。爷爷是一名老党员，去过海陆丰参加种植交流活动，还曾去过汕头的牛田洋参与农业建设，在村里也是当时堂堂的生产队长，然而他却只是居住在这样恶劣的环境中。那时我还小，对一些事情似懂非懂，就问爷爷这个问题。爷爷长吁一口气说，祖上都是贫农，过惯了那面朝黄土背朝天的日子，现在稍微有点改善，岂能忘本!

我于是记住了人不能忘记生他养他的故土，那是不忠，对父辈打下的天地不珍惜，更是不孝，千万不可为。当然，我也学会了低调处事，宛如那小巷一样“轻易不肯抛头露面”，平易而朴实。

其实，像爷爷一样的人多着呢，只是平时没去注意而已。就像他，乡亲们农活干完了，就到公井边用木制的水桶打上几桶冰凉的井水，一天的烦躁和疲惫顿时一扫而空;稍有文化的老人，则在小巷的一个门楼前围坐一圈，念起了手抄的潮州歌谣，姑娘们也在一旁伴着音乐绣起了“花”，我们这些小孩子当然是看热闹了。最有趣的是碰见有哪户人家娶亲，那位口齿伶俐的“青娘母”就会半唱半念着，内容虽是不懂，曲调和乡村韵味却是引人入胜。就连趴在门口的狗儿都十分宁静，仿佛在回味着小巷的历史印记。

我的思维缓缓行走在记忆的巷道上时，总有一些温暖的感觉，如同春天里那一池荡漾的春水，轻轻涤去我心灵上的点点尘埃。怀旧如我，总是试图伸手去打捞一些陈旧的光阴，织成一串串古朴而美丽的言语，且行且吟念。

小巷，似乎是一种记忆的象征。小巷子并不太弯曲，却足有五十米那么长，因此居住着各式人家，有承包鱼塘的，有拉板车赚取糊口饭钱的，有做木工或篾工的，有边种田边到学校教书的，当然必不可少的是开小店的。小时候，全村也仅有两三家杂货店，面积不大，数量也有限，种类却繁多，对于我们这些穷孩子而言。然而，相比今天来说那是相差甚远，因为计划经济下的市场物质是缺乏的，温饱问题能解决就是难得的了，享受是谈不上的。

由于小店里的东西，实在是可望不可及，我们只能远望着流着口水，再暗暗咽下，就当是吃饱。最受我们小孩子欢迎的，是那贩卖“糕粿”的流动小贩，每天日近中午，小巷便热闹起来，那小贩也许是天生的男高音，人还未踏进小巷，那破铜锣般的声音就飘进来了：“卖糕粿呦，卖糕粿哟……”悠长的吆喝声，打破了小巷的沉静，大人携小孩端着青花瓷碗，拿着家产的番薯，前来换糕粿。不知是物质紧缺的问题，还是我对糕粿的酷爱之情，每当此时我必定会跑回家曲偷偷拿着两个番薯，换完后就暗自躲在角落里津津有味地品尝这人间美味。糕粿是用井水蒸米浆做成的粿条做的，切成菱形，上面洒满了萝卜干粒，一口咬下去，那是一个劲的香哦，即使回家被母亲打也心甘情愿，谁叫当时的生活窘迫呢。而平时无事可做的时候几个小伙伴就坐在小巷的铺有水泥的那一小角打牌、下棋、击打榄仁定输赢、捉迷藏的都有，那就是童年的最大乐趣。

有时，也会饶有兴趣地观看着几位白发老者正倚在门楣纳凉下象棋，或是年仅花甲的老篾匠弓着背，织着罗筐。傍晚时候还可看到大婶从深山里挑回一担担黄里透青的松针(俗称“秋米”，是从十里以外的地方，趁着天没亮时就用竹耙耙来的)。落日的余晖洒在瓦房上，拉车的老爷爷，耕田的赶牛人，刚放学的孩子，纷纷入归巢之鸟，其乐融融。尤其是载歌载舞的小女孩唱的“天上一颗星，地下开书斋……”稚气的歌声夹杂着笑声，大人唤小孩回家吃饭的声音，以及小巷家家的淘米声和炒菜声，汇成了一首和谐的交响乐。

难忘的还有小巷里的雨天。坐在门口写着作业，脚下放着捉来的蚱蜢，用绳索困住闹着玩，写累了，还煞有其事地看着穿梭于雨中的行人，看着雨点沙沙地落在对面屋檐的瓦上，就好似在观赏一幅动静结合的古画。如有伙伴来邀，则不顾雨之大，犹如泥鳅一样在雨中寻小巷水沟(与池塘相通)里被大雨冲来的小鲫鱼或者“海沙虻”，捉起来，放下去，有捉起来，又放下去，就是一个个难忘的故事。雨后再漫步于幽深的小巷中，就会显得空气清新湿润，还有淡淡的花香袭来，让人心情分外愉悦，沉浸其中。

古巷深深，就像一位沧桑的老人，留下了太多的人生反思。不知不觉中，小巷穿越了三十年，鸡犬之声不再，悦耳的丝竹声不再，而墙里墙外，便俨然成了两个世界——留守的老人和外来的打工者，年轻人都搬出去自立谋生了。小巷还在，只是容颜已改。

蓦然回首，小巷里上演着多少有趣的故事，蕴含着童年的欢乐，总是显得温暖而明媚。儿时的玩伴，辛劳了一辈子的前辈们，如今又是去了哪里呢?也许从此不会有相遇的机会了，可我却也不会觉得遗憾，也许这正是历史变迁、时代交替的见证者呢。尽管小巷在岁月的冲刷下渐渐褪色.但我会把这里的故事珍藏在我内心深处。

小巷没有江南青石小巷的婉约典丽，没有文人墨客们的吟咏歌唱，但就是这些不知名的小巷，成了一个时代的缩影。其实，小巷就住在心底，如你血液静静流淌着。无论处于何时何地，能保留宁静淡泊的操守，古朴雅致的保持，就是小巷灵魂的写照了。

对于从事文学创作的人来说，大多都是感情丰富，看问题比较深刻。但男作家和女作家的感觉有时却不尽相同，比如心境和气质。男作家可以放荡不羁，可以拖沓，但女作家往往给人的感觉都是一泓幽青的水，婉约中带着深沉。这其实都源于女作家的独特气质。

张爱玲是最有特别气质的一位女作家。张爱玲曾在《天才梦》里写道：“生命是一袭华美的袍，爬满了蚤子!”这位名动上海滩、不染红尘的“民国世界的临水照花人”，其人生是由她的性格决定的。她在动荡中成长，就像一朵娇艳的花，在一个不堪的土壤里错开，她沉醉过，也叹息过，最后零落成泥碾成尘，只有香如故。每次读她的作品，都能感受到不一样的领悟。她留给世人解读的太多，她本身就像一本阅读不尽的书，带着独特气质的书，让人慢慢品味。

程乃珊是一位有着上海气质的女作家。她不同于张爱玲的独特性格，她一直乐观执着，有着优雅的气质，就像她的作品一样充满着热情。程乃珊生于上海、长于香港，对两座城市都很熟悉，也很有感情。“尤其是她对老上海的记忆和写作，是从血液里流淌出来的。”程乃珊的写作在海外华人中也颇有影响，许多人通过她的文字来感触上海。名门望族、绅士淑女……程乃珊笔下那个精致优雅、生活考究的“老上海”令人神往。所以她的气质代表了上海的气质，很多人通过她的笔而了解上海。她笔下有一阶层的上海人生活方式是读者喜欢的原因之一，她笔下的人物积极向上更是读者热爱读到的。大家称她为“上海的女儿”不无道理。

想起三毛，就会想起《梦里花落知多少》。三毛不是那种漂亮女人，但她智慧、善良、浪漫。她活得潇洒，飘逸。喜欢她那种洒脱的气质。她犹如一股清泉，她的美，从骨子里漫延开来。三毛的一生是流浪的一生，是漂泊的一生。她不间断的漂泊虽然给她的面容增添了沧桑，却没有影响到她的优雅。当她踏遍万水千山时，她用文字记录了下来，让我们感受到她旅程的唯美浪漫。三毛虽然很苦，悲哀像悠长的历史一样追随她，但她用自身的修养和气质化解一切。她像个行吟诗人，一路歌，一路哭，最后为爱而去，却让人崇敬。因为她的心灵是那样的坦白、真挚，自然她留下的文字朴素如水，是所有女人值得拥有的珍宝。

这些女作家的气质都很独特。这种独特不是娇艳，不是俗媚，而是落落大方中从内到外散发出一种光泽，弥漫出一种风情，让人不由自主地欣赏她们，且发自内心地折服于她们的美。这样的美很持久，很坚韧，不会随着时光的流逝而显得浅薄，而只会由于生命的沉淀而愈来愈吸引人去探索她的渊源。女作家的气质是作家群里别有风情的一族，或孤傲，或优雅，或洒脱。她们将自己独特的气质融入到文字中，将心底波澜化作笔底波澜，为美化人间而燃烧自己，并以此为自豪。

无论张爱玲、程乃珊，还是三毛，都是我最崇拜的女作家。我从这些女作家留下的文字里，去思索人生，领悟人生，并让这些独特的气质滋养着我的容颜，让我多几分理性，少几分浮躁，让生活踏实而完美一些，从而在文学道路上走得更远。

少时读余光中的《乡愁》总感觉平淡，找不到与之对应的独特意象，体味不到真正的诗情。外婆的死让我感触颇多，一段关于菜心粥的记忆诠释了什么是生命的乡愁。

那时我还不认识“菜心”这种蔬菜，第一次去连州外婆家在后山看到那几畦大叶黄花的植物时，外婆说，这就是菜心。我尽管记住了却并不在意，因为我晓得植物都是有名字的，就像自家菜园里的韭菜、番茄，以及西红柿、雪里蕻什么的，不同的称呼罢了。可外婆说，这不是一般的蔬菜，好多年前就出名呢，过去皇帝都吃过。

听着外婆的话，我就有些惊奇，于是就瞪圆了眼睛看。这唤作“菜心”的蔬菜确实与一般蔬菜不同，既像菜，又像花，叶色青翠、碧绿、新鲜，菜花金黄灿灿，如秋菊般养眼。这能吃吗?外婆说，能吃的，这山麓下的土地肥沃，温度和水分很是适宜菜心生长，从地里把菜心摘回去，无论怎么做，吃起来都感到细嫩、香甜、爽口，包你吃了还想吃。外婆这一说，我似乎还真的就闻到了菜心的香味。

虽说菜心有好多种做法，可外婆做得最多的还是“菜心粥”。每天早晨，外婆似乎都在重复着一样的程序：先把大米洗干净，放入砂锅里，加入水。用大火煮，小火熬，约莫三十分钟，等白粥熬的粘稠后，把洗干净切碎了的菜心放入锅中，添加少许芝麻油，再中火炖上十分钟，灭火等凉。

外婆的动作很熟练，似是演练了千万次轮回，这让我怀疑外婆对菜心是不是还会其他的做法?不过，这菜心粥确实色香味诱人：白白的米粥稠而不黏，碧绿的菜心色泽不变，一勺入口，清香沁肺，的确是吃了还想吃。

不过，令我奇怪的是外婆每天早晨照例总是要盛一碗菜心粥放在灶间的饭台子上。是用的那种蓝边瓷碗盛的，凉着，一直凉到没了热气。起先，我还以为是留给什么人吃的，可我在的那些日子家里一直没人来，最后每次都是重新倒回锅里。我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就问外婆。外婆却不说，只是叹气，一边叹气一边又望着门外，似是真的在等什么人。

回到安徽我问母亲。母亲说，是想你舅舅。舅舅?我纳闷，在外婆家不曾见过舅舅啊?于是，母亲就和我说了舅舅的事。

连州外婆家所住的山村宁静而偏远。外公过世的早，外婆带着舅舅和母亲，靠着两亩薄地，以及屋后的一片菜园地，勤俭持家，过着清苦的日子。母亲告诉我，日子虽然清苦，但她和舅舅感到最欣慰的是，每天都能吃上一碗清香可口的菜心粥。舅舅长大后也是一把种菜的好手，屋后的一片菜园地硬是让他当持的青翠翠，绿油油，种出来的菜心在周围一带是大拇指一甩。苔茎圆长，粗细均匀，色泽一致，茎叶鲜绿，叶形完整，无凋谢、无黄叶、无病虫害，很受吃客们的青睐，镇上的大户人家和饭庄都愿意买。舅舅在菜心上市的时候几乎每天早晨都挑着新鲜的菜心去镇上卖，回到家外婆盛好的菜心粥正好温热上口。

然而好景不长，一九四九年的秋天，也就是舅舅十九岁那年，舅舅在去镇上卖菜的途中遭遇国民党的溃败，被抓去充了兵源。

真是晴天霹雳，外婆听到消息后顿时泪如泉涌，端着还没凉透的菜心粥凄惨地呼叫着舅舅的名字，受不了打击一下子病倒了。这些年守寡不嫁，辛辛苦苦，就是为了把两个孩子抚养成人。可眼看着儿子翅膀就要硬起来，日子有了盼头，却不想祸从天降，连个招呼都没打人就不见了。外婆想去找，可躺在床上动弹不得。再说上哪儿去找呢，这阵儿外面一直在打仗，兵荒马乱的，丢人、死人的事屡见不鲜。于是外婆身体稍一好转，就托人四处打探消息，还时常牵着我母亲的手站在村子的路口，有时也去村外的河边，眼睁睁的盼着舅舅回来。

但期盼的心情一次次被冷却，焦虑的心绪慢慢变成久远的等待。从春到夏，从秋到冬，日复一日，年复一年，无尽的思念就像小河里的水，经久不息。外婆长期伫立的身影就像后山上的望子石，模糊了棱角。渐渐的，相思成茧，满头斑白。

时光在菜心地春秋轮回中堆积，思念在菜心粥冷冷热热中凝结，一晃几十年过去了。日子在变，生活也在变，唯有不变的是外婆日夜守在村口，守着始终不渝的祈盼与等待。

大概是一九八五年的秋天，外婆忽然接到一封来自中国台湾的信件，拆开一看，竟是舅舅写来的。从来信的日期看，信在路途走了好些个时日。

舅舅还活着，外婆惊喜万分。舅舅在信上说，那年秋后他便随去了中国台湾，由于音讯阻隔，这几十年他不晓得家里情况怎么样了?在中国台湾，他生活还好，在服役了几年便退伍做了一家洗澡堂的门房。这些年他虽人在中国台湾，心却始终在大陆，他无时无刻不在思念外婆，思念故乡，思念外婆做的那碗菜心粥。

然而，尽管舅舅来信了，但要回来却不是很容易的事，那时中国台湾当局还不允许老兵回大陆探亲。就是写信也是要通过第三地辗转迂回，还要隐蔽，不能涉及敏感话题。舅舅在信中说，他希望在有生之年能回到大陆，回到外婆的身边，再吃上一碗外婆亲手做的菜心粥。

然而，外婆病情突然恶化，医院下了病危

通知书

。外婆是清醒的，坚持要回老屋，说要回家最后为舅舅做一碗菜心粥。那个阴雨凄凄的傍晚，她望着东南的方向，望着盛好的菜心粥，带着终身的遗憾，死不瞑目。

再读余光中的《乡愁》，我懂得了许多——

“乡愁是一方矮矮的坟墓，我在外头，母亲在里头。”

“乡愁是一弯浅浅的海峡，我在这头，大陆在那头……”

泪是人体最特别的水。

人体百分之七十是水，通过皮肤、通过呼吸、通过排泄，18天全部流出了体外。唯独泪水除外。泪水是心液，心不动，泪水永远珍藏在心里。

一滴泪水有多重?

珍藏在心里的泪水没有份量，而一旦流出眼眶，没有人知道它有多重，只有自己清楚。一滴幸福的泪水承载着全部的喜悦和欢愉，一滴伤心的泪水足以淹没爱的堤坝。在深爱着自己的人面前，不必知道流出的眼泪有多重。唐婉的眼泪在陆游的心里有多重?一首《钗头凤》，便可衡量出这份凄婉永恒的爱情份量。心中的地位有多重，泪水就有多重。

一滴泪水值多少钱?

一滴泪水能够承载多深的爱?

爱有多深，心底的印迹或者伤痕就有多深，泪水所承载的爱也就有多深。一滴眼泪可以承载一生的爱，无论是幸福的泪水和伤心的泪水。如果非要给泪水加载一个量的话，那就要问问自己究竟释放了多少情的伤、多少爱的痛，又有多少爱的开心和感动。或许，一滴泪水承载的只是虚假的爱;或许，一滴泪水能够承载一生的爱;或许，因为不经意的瞬间就错过一生的爱，而再想起那些曾经，却欲哭无泪，悔恨终生。如果那滴泪水是真的为爱而流,那比金子还珍贵。

一滴泪落下需要多久?

每个人心里都有一个最爱，当失去或者得到的的时候，就会发现一滴泪落下的时间很快，快到连心痛都还没感觉到，泪水就落了下来。能给你一切的人不会轻易让你流泪，让你失去一切的才能让你顷刻决堤。

一滴泪水包含多少痛苦?

所有人都痛过，所有人都流过泪，所有的痛苦和委屈只有泪水知道。一滴眼泪可以结束你的爱，也可以挽救你的爱。喜悦的泪水代表你拥有，痛苦的泪水代表你失去。泪水是一种安慰，人最脆弱的的时候是失去爱，在脆弱面前，泪水是唯一的安慰。每一滴泪水的背后都演绎着一段酸楚的回忆，只有深刻记忆的痛苦，才会掉下一滴眼泪，在这个痛苦的根源里，又会是一段不同的感受。

有的时候，一幕另人激动的场景也会让人情不自禁地泣不成声，那是进入了别人的空间，读着别人的经历，感受与体会别人的故事而身陷其中，真不知道是自己太多情，太重情，还是太伤情。

幸福的泪水是温馨的、喜悦的泪水是激动的、委屈的泪水是忧伤的、伤痛的泪水是纠结的、后悔的泪水是凄凉的。幸福的泪水是不经意间流的，喜悦的泪水是痛痛快快流的，委屈的泪水是情不自禁流的，伤痛的泪水是酸酸涩涩流的，后悔的泪水是恨与自责中流的。幸福的泪水是花开的声音，喜悦的泪水是蜂鸣的畅悦，委屈的泪水是冰雕的霜花，伤痛的泪水是寒夜的秋雨，后悔的泪水是远耀的锈。无论有多幸福、多喜悦、多委屈、多伤痛、多后悔，最后的结局都会沉寂在漂浮的现实里。泪水，只是匆忙的过客。

生命总是在自己的啼哭中开始，在别人的泪水里抵达终点。心真情真，泪水也真。一颗感动的心，泪水滋润世间的真善美;一颗怜悯的心，泪水去祭奠痛苦和哀伤;一颗真诚的心，泪水去温暖苦痛的灵魂。人生总在泪水中前行，酸甜哭辣百味尝尽，或许，读懂了泪水，就读懂了人生。

一九xx年的时候，那里还是一片荒山秃岭。贫瘠而干燥的红壤土上，稀稀疏疏地长着一些不死不活的丝茅草、野蔷薇，还有一些十年八载也不见长高的“小松树”。每逢落雨，裸露的红壤土便随着雨水的冲涮流入山下，将满沟满溪的水染得血红血红。

就在这年秋天，我的表妹、在市里某单位当一把手的秦江，数次领着一位高级农艺师去到那片荒山秃岭考察，尔后又同班子成员反复研究，决定以机关干部集资的方式，在那里创办一个脐橙场。她说，办这个脐橙场，主要有三个考虑：一是锻炼一支能吃苦、有责任心的干伍;二是通过自己的辛勤劳动，改善机关干部职工的福利;三是为日益恶化的生态环境做一点实事。

创业的艰辛可想而知。听秦江的丈夫说，自从办了那个脐橙场之后，秦江的双休日，不是邀请那位高级农艺师去脐橙场指导剪枝、抹梢、施肥、打药、保果，就是带领机关干部在脐橙场里劳动。即便是从外地出差回来，她也常常是先去脐橙场，然后再回家。那山岭上开垦出来的像梯田一般层层叠叠的栽种脐橙的条带，那幢坐落在山坳里的砖混结构的两层小楼房，那排整齐的猪圈和沼汽池，那眼澄碧清澈的水井，那口绿水盈盈的鱼塘，那如蛛网般遍布山坡山坳的浇水管道，那在山顶和山腰上如深潭一般盛满清水的四个储水池，那沿着逶迤的山脊修筑的简易公路……都是秦江和她的同事们，用辛劳和汗水创造出来的杰作。

十多年的时光，弹指之间过去了。当年的荒山秃岭，如今变成了翡翠山、花果山。秦江和她的同事们收获的，不仅仅是那数十万公斤优质赣南脐橙，还有省、市领导的高度赞扬。三个年轻的县处级领导干部，也在创办果园的艰苦锻炼中脱颖而出。

有道是，铁打的营盘流水的兵。正当橙园进入盛产期的时候，秦江调去了市里的另外一个单位工作。那个橙园，也承包给了当地的一位农民经营。

秦江虽然离开了原先的单位，但她的心，她的爱恋，她的情感，却始终难以离开那个为之倾注了太多的心血、流下了太多的汗水、也在她的身上留下了多处伤痛的橙园。那些生机勃勃的脐橙树，就如她养育过的一群孩子，一直让她牵肠挂肚，魂牵梦绕。为此，每隔几个月，她总得抽空去橙园转一转。记得有年初夏的周末，我和她的丈夫陪她在橙园里转悠时，发现那对农民夫妇对果树疏于管理，秦江居然对着他们大发脾气：“这些果树是有生命的。要是在你们手上搞死了它们，到了阴间它们都会找你们算账的!”

因为表妹秦江，因为我对她办的这个脐橙场给予了真心实意的支持，所以，我也对这个脐橙场有了感情。一年之中，总有两三次去那里走一走，看一看。橙园的四时景色，犹如一幅幅美丽的画图，深深地嵌印在我的脑海里。

记得是清明时节的一天上午，下着蒙蒙细雨。我打着雨伞，踩着泥泞，踽踽独行于绵延起伏的山岗上。此时，满山满坳的脐橙树已是繁花满枝了。伫立高处，近眺远望，满眼都是白皑皑的，宛如刚刚下了一场薄薄的春雪。走到树边，俯身细看，那待放的花苞，那绽开的花朵，那树下的落英，洁白如玉，芳香四溢。深深地吸几口馥郁的脐橙花香，仿佛觉得五脏六腑都变得香幽幽的了。小巧玲珑的七姐妹鸟，在橙林里清清脆脆地鸣叫着。灰褐色的斑鸠，不时从身边“蓬”的一声飞起，惊落一片晶莹的雨珠。一伙燕子，并排立在横空而过的电线上，呢呢喃喃，唱着我听不懂的春歌。

到了初夏，满山遍野的橙树，挂满了累累的绿色小果。此时的橙园已是绿色的世界了——绿色的橙树、绿色的松树、绿色的荷树、绿色的香樟、绿色的篁竹、绿色的麻竹、绿色的箭竹、绿色的芳草、绿色的马甲子……仿佛整个山野，都被浓浓的绿色浸染过一般。蓝幽幽的天空下，轻柔柔的清风里，五彩缤纷的小蝴蝶，宛如一群快乐的小精灵，扑扇着翅膀，在橙园里轻轻盈盈地飞来飞去。一种不知名的鸟儿，躲在枝繁叶茂的橙树间，一声接一声地叫着，听那叫声，好像在说：“绿了绿了!绿了绿了!”

这时徜徉于万绿丛中的橙园里，好多熟悉的山花和野果，悄然出现在我的眼前。那山坡的荫湿处紧贴地面开着紫色五瓣花儿的，是地茄子。待到深秋时节，熟了的地茄子是紫黑紫黑的，如东北黄豆那般大，那甜甜的果浆在带给你山野美味的同时，也会把你的嘴唇和牙齿染成紫黑紫黑的。好多脐橙树下，匍訇着蛇莓和酢浆草。蛇莓的茎和叶子颇像草莓，红艳艳的果实却有微毒，是不能吃的;而那些开着淡紫色小花的酢浆草，掐几根放在嘴里嚼一嚼，却是淡淡的酸味里夹带着悠悠的清香。沟坎边的几蓬野草莓已经熟透了，望着它那琥珀色的丰腴果肉，让人禁不住要伸手摘来吃个够。山脊上，一团团、一簇簇烂漫开放的白色酒糟花，飘散着馥郁的甜酒娘味儿，让人闻着都心醉。

当然，最让我心醉的季节，应是脐橙飘香的初冬了。那时，淡淡的晨雾刚刚散去，野地里铺着一层薄薄的寒霜。暖融融的太阳，照在起起伏伏的山岗上，照在青青翠翠的篁竹上，照在清清粼粼的山塘水面上。满山遍野熟了的脐橙，宛如无数黄澄澄、金灿灿的小灯笼，挤挤挨挨地垂挂于橙树的繁枝翠叶间，在冬阳下闪耀着迷人的金光，仿佛让人觉得走进了传说中的满是金子的太阳山。

此时，兴奋难捺的我，常常带着傻瓜相机，呼吸着充满橙香味儿的清新空气，爬山坡，下山坳，从这山，到那山，乐悠悠地行走在如梯田般层层叠叠的橙园条带间，看着，拍着，仿佛觉得每一树熟了的脐橙都是一幅画，每一树熟了的脐橙都是一首诗......

近读周仕凭的《硬发展 没道理 》一文，其中有段精彩的文字，倒是说出了我想说的心里话;“生态环境属于公共资源，维护公民的环境权益不受伤害和生态环境不受污染是政府的责任。无数的经验教训告诉我们，发展经济不能以破坏环境为代价，追求政绩不能以牺牲群众的生命健康为代价。如果经济增长的背后是环境的破坏与群众的痛苦，这样的发展无异于杀鸡取卵，这样的官员无疑也是自摘‘乌纱’”。

让我由衷高兴的是，最近发出了“再不能简单以gdp增长率论英雄了”的号令，提出要“按照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理念，贯彻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更加自觉地推动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把生态文明建设融入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形成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为子孙后代留下天蓝、地绿、水清的生产生活环境。”

唯愿号令，能够化作浩荡春风，吹遍祖国的每一个角落!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